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赣教社政办函〔2022〕6号

关于2022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

根据工作安排，为做好2022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及资助额度

1.研究项目分为：（1）规划项目，资助经费2万元；（2）青年项目，资助经费1.5万元；（3）专项任务项目（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高校辅导员、红色文化教育研究专项），资助经费1万元。项目资助经费由各高校统筹安排，保证及时足额到位。

2.本次申报不设申报指南，由申报者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自身的研究基础和学术特长，自行拟定研究课题。规划项目、青年项目申报课题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专项任务项目要围绕党中央、省委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最新部署要求，拟定研

究课题。

3.申报者申报前应认真阅读省教育厅《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切实提高申报质量。

二、学科范围

本次项目申报的学科范围包括：（1）马克思主义/思想政治教育；（2）哲学；（3）逻辑学；（4）宗教学；（5）语言学；（6）中国文学；（7）外国文学；（8）艺术学；（9）历史学；（10）考古学；（11）经济学；（12）管理学；（13）政治学；（14）法学；（15）社会学；（16）民族学与文化学；（17）新闻学与传播学；（18）图书馆、情报与文献学；（19）教育学；（20）心理学；（21）体育学；（22）统计学；（23）港澳台问题研究；（24）国际问题研究；（25）交叉学科/综合研究。

三、申报条件

1.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江西省内高校在编在岗教学、科研人员（不含离退休返聘人员），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学术道德，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课题组成员能够履行项目研究职责，结项时能够提供标注项目来源的署名成果。

2.项目应组成课题组，由项目负责人担任课题组长。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课题组成员应不少于3人、控制在7人以内。

3.项目负责人同一年度只能申报1个项目,参与项目最多1项，如有在研的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各类项目、省社科基金思政课研究专项，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推荐申请新项目**（委托项目除外）**。被撤销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从撤销之日起3年内不得推荐申请新项目。课题组成员同一年度最多参与2项，如有在研项目的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1项。

4.规划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博士学位。青年基金项目负责人年龄不超过40周岁，且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博士学位。专项任务项目申报者为高校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职辅导员（指在院系一线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在编在岗人员,包括院系党总支副书记、学工组长、团总支书记等）、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或在高校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学工部（学工处）、团委和院系党委（党总支）、学工办、团总支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

5.2018年以来获得“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青年教师教学能手大赛三等奖”“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三等奖”“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青年教师教学能手大赛一等奖”及以上荣誉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经本校2名思想政治教育学科的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推荐，不受本次申报名额限制。

6.2018年以来获得“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提名或入围”“全国高校辅导员职业能力大赛三等奖”“全省高校辅导员职

业能力大赛一等奖”及以上称号，且连续从事专职辅导员工作3年及以上（截止时间为2022年9月1日），现仍从事专职辅导员工作的申报者，经本校2名思想政治教育学科的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推荐，不受本次申报名额限制。获得“2019年江西省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职业能力大赛一等奖”称号的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经本校2名思想政治教育学科的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推荐，不受本次申报名额限制。

四、申报办法及材料报送要求

1.本次申报实行限额推荐。一般项目指标由系统综合考虑各高校“2017-2020年”4个年度的项目申报率、立项率、结项率、2021年社科统计等因素，自动计算。思想政治工作专项项目根据各高校专职辅导员和思政课专职教师等总数按比例计算，其中2020—2021年思想政治工作测评结果为A等级的增加5个名额。民办学校年检不合格、思想政治工作测评结果为D等级的学校停止2022年度申报名额。符合申报条件5和6的，请各高校科研部门以书面名义，单独向省教育厅社政处提出增加指标申请。根据《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2022年项目须进行中期检查，由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根据办法要求，于规定时间内，通过系统完成中期检查。

2.本次申报通网络申报，申报网址http://47.114.81.8:8500/，系统开放时间为2022年5月1日

至6月25日24：00。

3.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将加盖学校公章的《申报一览表》《申请评审书》纸质版1份（A4纸打印，左侧装订），以及资助经费承诺于2022年6月25日17：00前一并报送。如无经费资助承诺取消本年度申报，且相应扣减2022年项目申报数。《申请评审书》的编排顺序须与《申报一览表》的打印顺序一致。此次申报不接受个人报送，逾期不予受理。

报送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学府大道589号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红角洲校区图书馆1035室，邮编：330031。

（联系人：陈路，电话：13127513550）

附件：2022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名额分配表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2年5月6日

（此文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2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名额分配表

序号	学校名称	规划项目、青年项目指标数	思政专项指标数		总数
			原有指标数	思政工作测评影响因素指标数	
1	南昌大学	62	11	5	78
2	江西师范大学	52	9	5	66
3	江西农业大学	34	6	5	45
4	江西财经大学	57	8	5	70
5	华东交通大学	42	6	5	53
6	东华理工大学	38	6	5	49
7	江西理工大学	42	7	5	54
8	南昌航空大学	35	6	5	46
9	井冈山大学	32	5	5	42
10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	47	7	5	59
11	江西中医药大学	33	5	5	43
12	景德镇陶瓷大学	37	4	5	46
13	赣南医学院	30	3	5	38
14	赣南师范大学	49	5	5	59
15	宜春学院	40	5	5	50
16	上饶师范学院	28	4	5	37
17	九江学院	43	7	0	50
18	南昌工程学院	37	4	5	46
19	江西科技学院	31	10	0	41
20	南昌理工学院	21	8	0	29
21	江西警察学院	6	3	5	14

序号	学校名称	规划项目、青年项目指标数	思政专项指标数		总数
			原有指标数	思政工作测评影响因素指标数	
22	新余学院	20	3	5	28
23	江西服装学院	27	4	0	31
24	南昌工学院	23	6	0	29
25	南昌师范学院	33	3	5	41
26	萍乡学院	18	3	0	21
27	景德镇学院	21	3	5	29
28	江西工程学院	0	0	0	0
29	江西应用科技学院	13	5	0	18
30	豫章师范学院	24	3	5	32
31	南昌职业大学	13	5	0	18
32	江西软件职业技术大学	5	4	0	9
33	江西开放大学	5	1	0	6
34	江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	21	1	5	27
35	南昌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5	3	0	8
36	南昌大学共青学院	10	1	0	11
37	南昌大学抚州医学院	5	1	0	6
38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6	3	0	9
39	江西农业大学南昌商学院	11	3	0	14
40	江西财经大学现代经济管理学院	13	3	0	16
41	南昌交通学院	13	4	0	17
42	赣南科技学院	7	2	0	9
43	赣东学院	5	2	0	7
44	南昌航空大学科技学院	8	3	0	11
45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9	2	0	11
46	南昌医学院	7	2	0	9
47	南昌应用技术师范学院	9	2	0	11
48	赣南师范大学科技学院	9	1	0	10
49	九江职业技术学院	9	6	5	20
50	江西财经职业学院	15	7	5	27

序号	学校名称	规划项目、青年项目指标数	思政专项指标数		总数
			原有指标数	思政工作测评影响因素指标数	
51	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8	5	0	13
52	江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11	5	5	21
53	江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11	4	5	20
54	江西外语外贸职业学院	15	4	5	24
55	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	13	5	5	23
56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	13	6	0	19
57	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	10	4	5	19
58	九江职业大学	11	4	0	15
59	江西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5	3	0	8
60	江西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5	3	0	8
61	赣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4	3	0	17
62	江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5	4	0	9
63	江西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5	3	0	8
64	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5	3	0	8
65	江西艺术职业学院	5	2	0	7
66	江西信息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5	4	0	9
67	江西工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5	4	5	14
68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5	4	5	14
69	江西科技职业学院	5	3	0	8
70	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	5	4	5	14
71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7	6	0	13
72	江西应用工程职业学院	5	3	0	8
73	江西生物科技职业学院	5	5	0	10
74	江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5	3	0	8
75	抚州职业技术学院	5	2	0	7
76	江西制造职业技术学院	5	3	5	13
77	江西工程职业学院	5	3	5	13
78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	5	3	0	8
79	上饶职业技术学院	5	3	0	8

序号	学校名称	规划项目、青年项目指标数	思政专项指标数		总数
			原有指标数	思政工作测评影响因素指标数	
80	江西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5	3	0	8
81	江西农业工程职业学院	5	3	0	8
82	赣西科技职业学院	5	2	0	7
83	江西卫生职业学院	5	4	0	9
84	江西新能源科技职业学院	5	2	0	7
85	江西枫林涉外经贸职业学院	5	1	0	6
86	江西泰豪动漫职业学院	5	3	0	8
87	江西冶金职业技术学院	5	3	0	8
88	江西传媒职业学院	5	3	0	8
89	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5	3	0	8
90	景德镇陶瓷职业技术学院	5	1	0	6
91	共青科技职业学院	5	3	0	8
92	江西水利职业学院	5	2	0	7
93	宜春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5	3	0	8
94	吉安职业技术学院	7	3	0	10
95	江西洪州职业学院	0	0	0	0
96	江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5	4	0	9
97	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	5	1	0	6
98	赣南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5	2	0	7
99	上饶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5	2	0	7
100	抚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5	2	0	7
101	萍乡卫生职业学院	5	2	0	7
102	江西婺源茶业职业学院	5	1	0	6
103	赣州职业技术学院	5	2	0	7
104	南昌健康职业技术学院	5	1	0	6
105	九江理工职业学院	0	0	0	0
106	鹰潭职业技术学院	5	1	0	6
107	江西和君职业学院	5	1	0	6
总计		1502	382	175	2059